

68

湖北省政府稿

建

2385

總務



十六五

詳光

總文收事由

字第

3104號

別文

指令

機關達

為十二區行政督察專員

別政

件附

接奉建署食品服役修路墾墾下水道表及施行細則移示

秘書長



十六五

秘書

書

十六五

主席



十六五

十六五

廳長



秘書長 科股科秘
事員員長長書



王重鑑



中華民國

四十六

年

去案二字第3104號

檔案字第

月日時到廳

十月一日時擬稿

月日時送核

月日時判行

月日時繕寫

十月七日時校對

月日時用印

又月日時封卷

指令

省建設廳

號

二十四年十月十六日

呈請 (審)

令湖北省各土區行政督察專員

呈請切悉。省府對於民服役務，自奉到

委長蔣九月五號秘電令，規定國民勞動服務水利

季節以及及運送工程新規則，制定各項規程，計劃在

監稅其外，省建設二字第一元二五五通令，仰知有案。茲按

呈送華縣人民服役修築道路修繕堤壩水表及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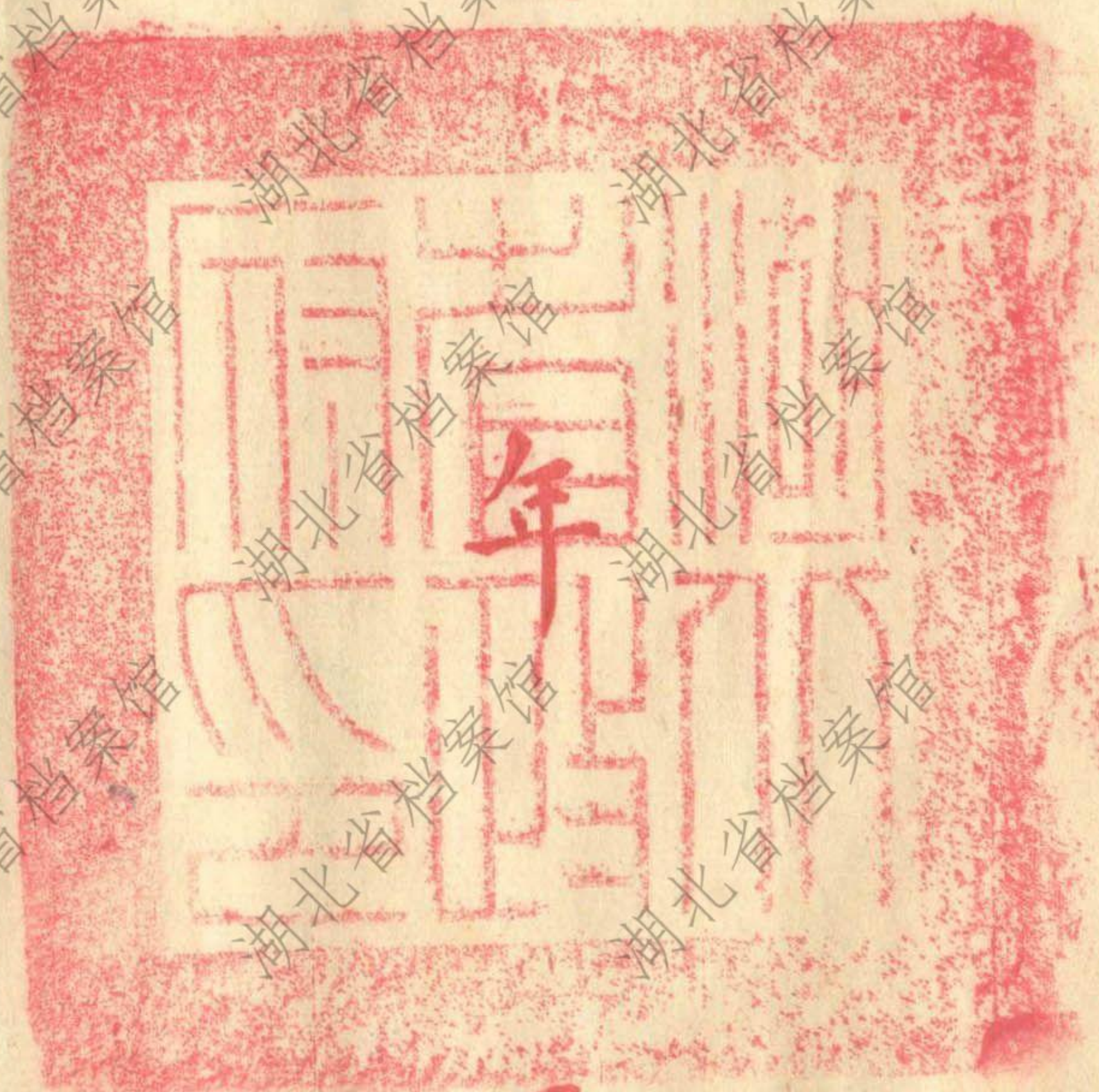
工細則，係在奉到上項國民勞動服務水利季節通

令之前，擬按前頒湖北省人民服役修築規則辦理。在水利季節

69
空行如月，已不適用。要市道中者，建二字於一九二五年四月
之新等從速另行等創教規，佈即知照！
此令 仲哲者，

王康張。

中華民國



月

繕寫

校對

熊昭祺
陳流洲

監印元

日

70

建一
次要
建設
路政

湖北省政府呈
署公員專案督政行區一十第北湖
部令司安保區

考備示批辦擬由事

為轉呈兼縣補擬人民服工役修築道路修濬塘堰下水道表並
擬人民服工役施行細則祈
鑒核示遵由

附
件
人
工
數
目
表
一
份
施
行
細
則
一
份



中華民國廿年拾月

十月九日



特刊第一

15280

呈

字第

號

年
月
日

時刻

民國廿年十月二十八日

省建字第 3104

收文 字第

號

案據兼鄖縣縣長關麟書呈稱：

案查前奉

湖北省政府建二字第一三九七號訓令，以奉 軍事委員會委員長蔣電令，飭照迭次電令及規則，擬具人民服工役施行細則，呈由該管行政督察專員轉呈察核等因，當經遵照擬具細則一份，呈請鈞署轉呈在案。嗣奉鈞署訓令開：案奉湖北省政府建二字第三零七三號指令本署呈一件，為轉呈湖北省鄖縣人民服工役施行細則一份，祈示遵由，內開呈件均悉。查此案業經本府以秘總字第零零九八號訓令詳飭迅辦矣，仰即遵照轉知可也。此令。附件存。等因，奉此，合行轉令該縣知照。此令。等因，奉此，遵查秘總字第零零九八號訓令，以本省人民服工役

71
規則第七條規定應辦事項，着各縣市政府，提前於五月內妥為辦理報轉備案！其應具之施行細則，准俟實施工役時，按照事實需要，再行擬定呈報等因，令飭到縣，復經遵照擬具實施辦法一份，呈請鈞署轉呈各在案。旋奉鈞署訓令開，案奉湖北省政府省建二字第一四九零號指令本署呈一件為呈轉鄭縣二十四年度人民服工役實施辦法，祈核示由，內開呈件均悉。查核所擬實施辦法，大致尚合，應准照辦。惟該兼縣全縣及各區保服工役人數，究有若干？應迅速查明冊報又關於水利衛生，擬修濬塘堰，疏濬下水道一節，究竟修濬何處塘堰，擬修濬若干口？疏濬城中何處及何鎮下水道？且各項工程估計情形如何？均應翔確具報。除抄同原實施辦法呈報軍事委員會委員

長行營審核外，仰即遵照補報核辦為要！此令。件存。等因。奉此，合行
令仰該縣遵照補報，以憑核轉為要！此令。等因。奉此，自應遵辦。茲已遵照
指示各點，詳擬人民服工役修築道路，修濬塘堰，疏濬下水道人工數目表
二份，所有關於全縣各區服工役人，暨分段修築道路名稱里數，修濬塘
堰下水道名稱地點以及工程估計情形，均經分別於表內列明，並遵照秘總
字第零零九八號訓令，按照地方事實需要情形，繕擬施行細則二份
一併檢齊備文呈請鈞署鑒核分別存轉，實為公便！

等情，計呈人民服工役修築道路修濬塘堰疏濬下水道人工數目表二份，人民服工
役施行細則二份，據此，除指令准予分別存轉，並提存表及細則各一份備查外，
理合檢齊原表及細則各一份，一併備文轉呈

鈞府鑒核示遵！

謹呈

湖北省政府主席張

計呈貴

鄭縣二十四年度人民服工役

修築道路
修濬塘堰
疏濬下水道

全數目表一份

鄭縣二十四年度人民服工役施行細則一份

湖北第十一區行政督察專員關麟書

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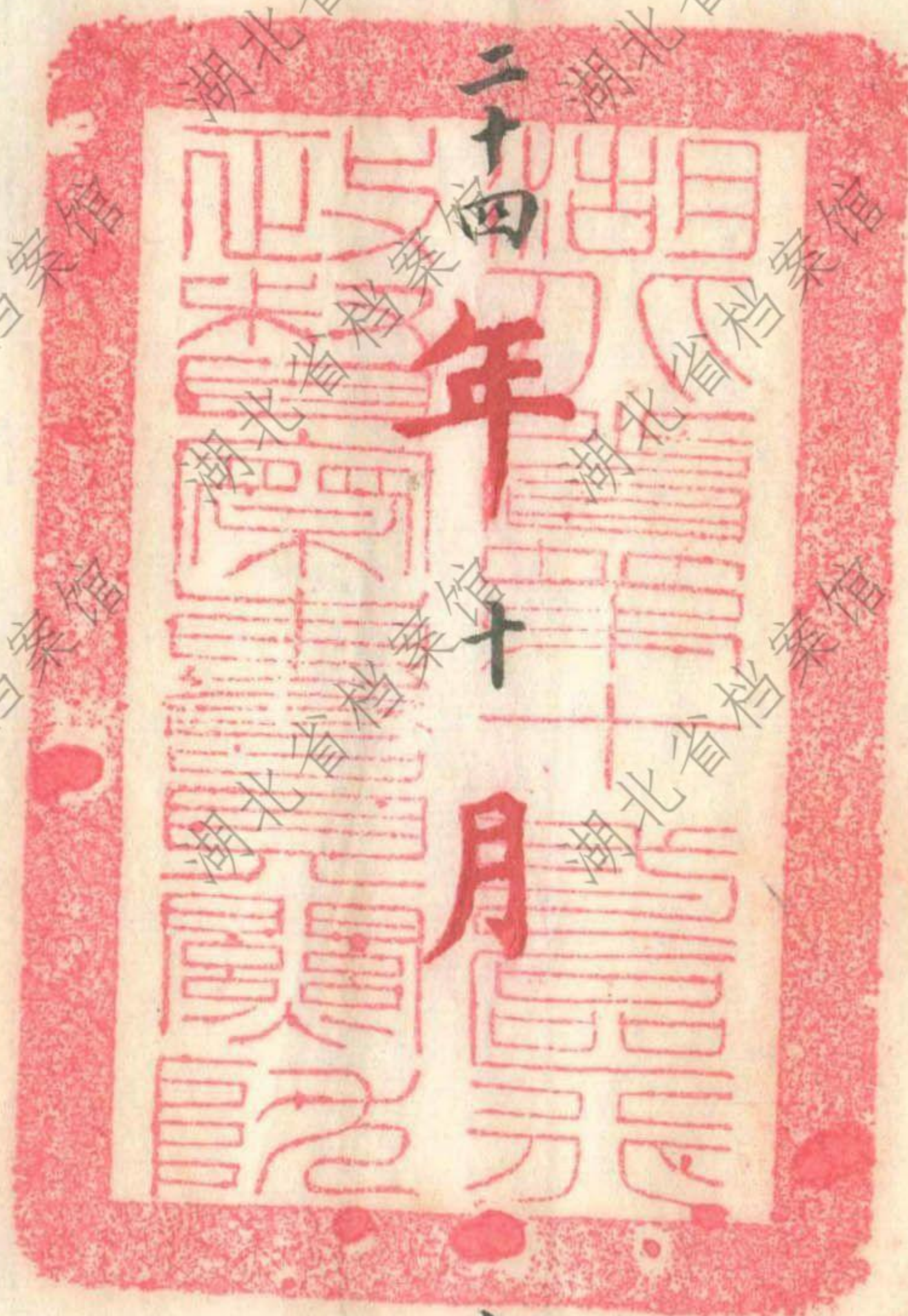
秘書傅文煥

代簽



中華民國

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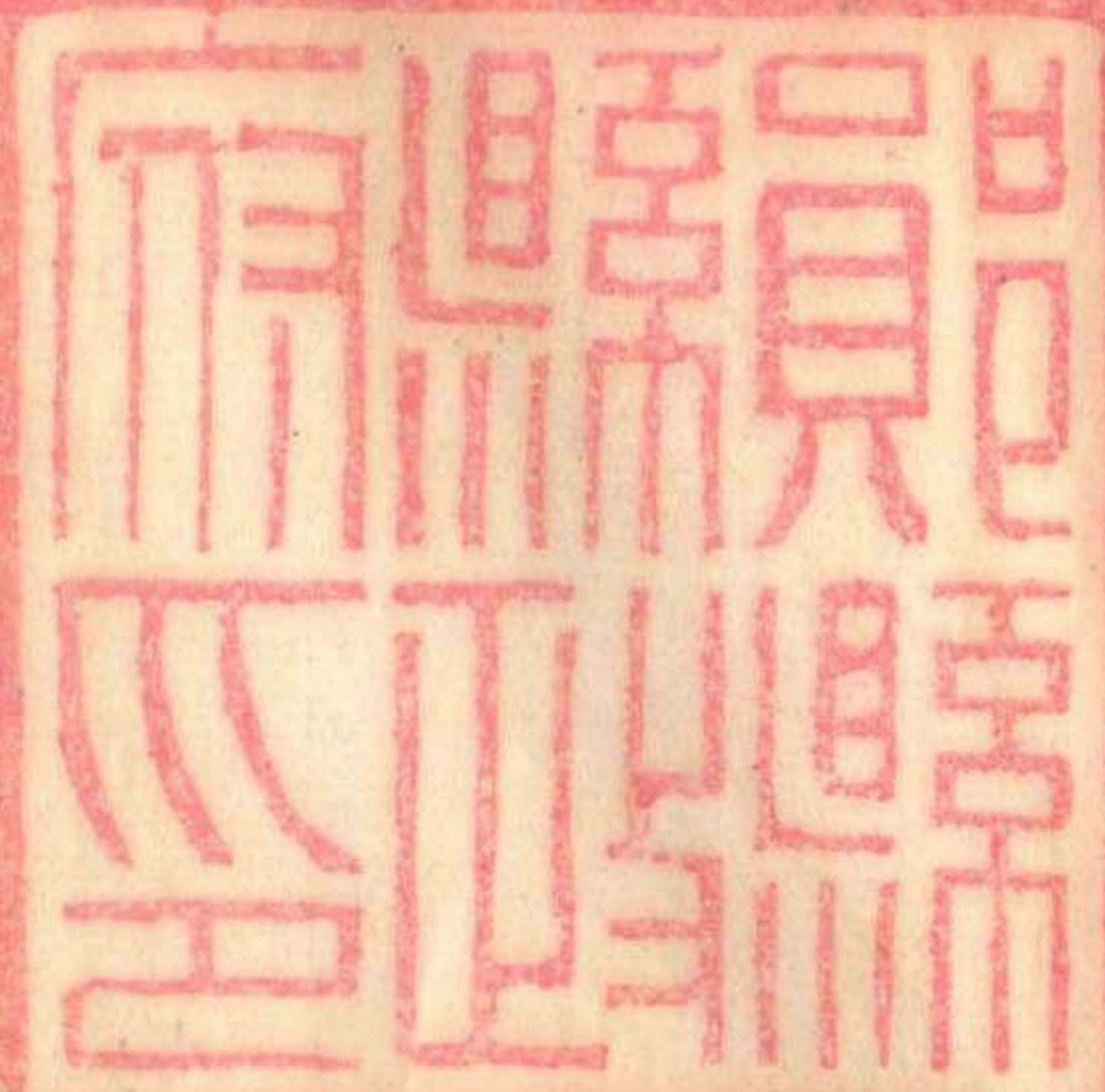


十八

日

73

湖北省鄖縣二十四年度人民服工役
修築道路
修濬塘堰
疏濬下水道
人工數目一覽表



鄖縣二十四年度人民服工役修築道路一覽表

區別路別	路之分段修築名稱	起訖地點	里數	負責修築估計工數	施備	考
一區縣道	鄖均路	自縣城東關至界山鋪	三十里	松林鄉一千八百工	由鄖縣城至均縣城之路	
縣道	鄖西路	自城北門外至武陽	十五里	觀音鄉九百工	由鄖縣城至鄖西縣城之路	
縣道	鄖西路	自武陽至沙子溝	二十里	柳陂鄉一千二百工	計柳陂二百工茅窩一千工合如上數	
縣道	鄖竹路	自城西關外至沙洲	十五里	柳陂鄉九百工	由鄖縣城至竹山竹谿兩縣之通路又係至房縣通路	
縣道	鄖竹路	自沙洲至火嶺壩	二十里	普高鄉一千二百工	全	上
縣道	鄖浙路	自城東門外至核桃壩	二十里	豐宜鄉一千二百工	由鄖縣城至河南省浙川縣路	
區道	城白路	自城東關至楊溪鋪	十五里	蕭公鄉七百五十工	由城一區至二區白桑鎮之路又係至三區劉家洞八區南化通路	
區道	城白路	自楊溪鋪至茨架嶺	二十五里	楊溪鄉一千二百五十工	全	上

一區區道城十路自沙洲至茅坪二十五里

普高鄉 石廠鄉 一千二百五十工

由城一區至七區十堰鎮之路自城至沙洲一段計十五里與鄖竹縣道同路工數由兩鄉分担

鄉道楊安路

自楊溪鋪至槐樹壩十五里 楊溪鄉 六百工

由一區楊溪鋪至二區安陽鎮之路

鄉道茅峯路

自茅窩至清河口四十里

普高鄉 遼瓦鄉 一千六百工

由一區茅窩至五區南北峯之路工數普高鄉六百遼瓦鄉一千合如上數

省道

老白公路 鄖堰段

自王家嶺至茶店三十里

石廠鄉 松林鄉 二千一百工

查老白公路此次被水冲毀土方甚多應即補修石廠工一千松林工一千一百合如上數

合計

二百七十里

一萬四千七百五十工

二區區道城白路

自茨架嶺至雷峯壩

十五里 塔塔鄉 七百五十工

參閱一區由城至二區白桑鎮路

區道城白路

自雷峯壩至白桑鎮

十五里 白桑鎮 七百五十工 全

上

區道白南路

自白桑鎮至黃柿坪

二十五里 白桑鎮 一千二百五十工

由二區白桑鎮至八區南化鎮之路又係至三區劉家洞通路

鄉道白梅路

自白桑鎮至東良鄉

三十五里 白桑鎮 東良鄉 一千四百工

由白桑鎮至梅家鎮之路計白桑四百工東良一千工合如上數

鄉道白梅路

自東良鄉至梅家鎮

三十五里

東良鄉 梅家鎮 一千四百工

計東良一千工梅家四百工合如上數

鄉道楊安路 自槐樹埡至安陽鎮

二十里

峪峽鄉 安陽鎮

八百工

由一區楊溪鋪至安陽鎮之路工數由兩鄉鎮平均分担

鄉道白安路 自白桑鎮至安陽鎮

六十里

峪峽鄉 白桑鎮 安陽鎮

二千四百工

由白桑鎮至安陽鎮之路工數由三鄉平均分担

鄉道安界路 自安陽鎮至界牌埡

三十五里

龍東鄉 雙河鄉

一千四百工

由安陽鎮至龍門塘界牌埡與均縣接界工數由兩鄉平均分担

鄉道界梅路 自界牌埡至梅家鎮

六十五里

黑豆鄉 梅家鎮

二千六百工

由界牌埡至梅家鎮之路計黑豆二千工梅家六百工合如上數

鄉道龍東路 自龍門塘至東良河

四十里

雙河鄉 蘇峪鄉

一千六百工

由龍門塘至東良河之路計雙河六百工蘇峪一千工合如上數

合計

三百四十五里

萬一千三百五十二工

三區區道 劉南路 自劉家洞至八區龍洞鄉

五十五里

江峪鄉 白馬上鄉 白馬下鄉

二千七百五十二工

由劉家洞至八區南化之路計江峪七百五十二工白馬上鄉一千工白馬下鄉一千工合如上數

區道劉白路 自劉家洞至黃石坪

六十里

江峪鄉 觀溝馬塘鄉

三千工

由劉家洞至二區白桑鎮之路計江峪一千工觀溝馬塘二千工合如上數

鄉道劉東路 自劉家洞至東良河

一百里

八畝鄉 梅子鄉

四千工

由劉家洞至東良河之路計八畝鄉二千五百工梅子鄉一千五百工合如上數

鄉道劉梅路 自劉家洞至梅家鎮

六十里

古窰鄉 烏峪鄉

二千四百工

由劉家洞至二區東良河之路計古窰一千工烏峪一千四百工合如上數

合計

二百七十五里

一萬二千五百工

四區區道城大路自武陽至大堰

十里大堰鎮五百工

即由城一區至大堰鎮之路由城一區至武陽一段計十五里與鄖西縣道同路

縣道鄖西路自沙子溝至曲遠河

三十里清水鄉一千八百工

即由鄖縣城至鄖西縣之路接一區鄖西路

縣道鄖西路自曲遠河至界牌垭

二十里曲遠鄉一千二百工全

上

縣道鄖浙路自核桃垭至梅子關

五十里坪鄉三千工

由鄖縣城至河南省新川縣之路接一區鄖浙路

鄉道大下路自大堰鎮至下八石

二十五里大堰鎮一千工

由大堰鎮至下八石接通鄖浙縣道

鄉道大界路自大堰鎮至蝴蝶鄉界

五里大堰鎮二千工

由大堰鎮至蝴蝶鄉接至陝西省商南縣界牌垭工數由兩鄉鎮平均分担

鄉道大界路自蝴蝶鄉至界牌垭

四十里蝴蝶鄉一千六百工

計蝴蝶工六百瓜子工一千合如上數

合計

二百七十五里

一萬二千五百工

五區縣道鄖竹路

自鮑家店至兩河口

四十里

鮑豐鄉二千四百工

查此路自鄖縣城修正六區大花菓園七十里接老白公路至鮑家店又自鮑家店修至竹山通竹路計鮑豐一千工軍木一千四百工合如上數

縣道 鄖竹路 自兩河口至西界嶺 四十五里 唐家坪鄉 二千七百工 計唐家坪鄉一千七百工軍石鄉一千工合如上數

鄉道 茅峯路 自花梨灣至大小石溝 二十里 安宿石鄉 八百工 由二區茅窩至五區南北峯之路

鄉道 茅峯路 自大小石溝至南北峯 三十五里 黑楸鄉 一千四百工 計黑楸一千工東峯四百工合如上數

鄉道 鮑峯路 自鮑家店至南北峯 六十里 鮑豐鄉 二千四百工 由鮑家店至南北峯接通鄖西縣境計鮑豐一千工東峯一千四百工合如上數

鄉道 天將路 自天河口至將軍河 七十里 泥山鄉 二千八百工 由天河口至將軍河口接省道老白公路計泥山一千二百工軍山一千六百工合如上數

省道 老白公路 自大峽至小花菓園 三十里 大峽鄉 二千一百工 查老白公路此次被水冲毀之土方甚多應即補修參閱六區老白公路

省道 老白公路 自小花菓園至鮑家店 三十里 鮑豐鄉 二千一百工 合

省道 老白公路 自鮑家店至將軍河 五十里 鮑豐鄉 三千五百工 計鮑豐五百工軍木三千工合如上數

合計 三百八十里 二萬零二百工

六區 縣道 鄖竹路 自大嶺坡至大花菓園 三十五里 牛家鄉 二千一百工 查此路由城一區至大花菓園接省由老白公路經黃龍灘至鮑家店接修縣道通兩竹參閱一五兩區鄖竹路

縣道鄖房路 自大花菓園至相公嶺 四十里 花園鄉 二千四百工 由鄖縣城至房縣之路至由城至大花菓園一段與鄖竹縣道同路計花園一千工黑虎一千四百工合如上數

縣道鄖房路 自相公嶺至桃林鋪 五十里 觀堰鄉 三千工 計觀堰一千工傘竹二千工合如上數

鄉道黃皮路 自黃龍鎮至皮鼓鄉 七十里 黃龍鎮 二千八百工 計黃龍鎮一千四百工皮鼓鄉一千四百工合如上數

鄉道皮葉路 自皮鼓至葉門鄉 二十里 葉門鄉 八百工 由皮鼓鄉至葉門鄉之路

鄉道皮大路 自皮鼓至大倉鎮 三十里 皮鼓鄉 一千二百工 計皮鼓二百工大倉一千工合如上數

鄉道黃堵路 自黃龍鎮至堵河口 四十五里 磚城鄉 一千八百工 計磚城一千工走馬八百工合如上數

鄉道黃花路 自黃龍鎮至花梨灣 五十里 黃龍鄉 二千工 計黃龍鄉一千工塔塔鄉一千工合如上數

鄉道茅峰路 自堵河口至花梨灣 四十五里 走馬鄉 一千八百工 由一區茅窩至五區南北峯之路參閱一五兩區茅峯路

省道老白公路 自大花菓園至黃龍鎮 三十里 花園鎮 二千一百工 查此路被水冲毀土方甚多應即補修計花園一百工黑虎一千工黃龍鎮一千工合如上數

省道老白公路 自黃龍鎮至大峽 十里 黃龍鄉 七百工 參閱五區老白公路

合計

四百二十五里

二萬零七百工

七區縣道

鄖均路自界山舖至遠河三十里趙家鄉二千一百工

此係由鄖縣城至均縣之路參閱二區鄖均路

區道城十路自茅坪至十堰

三十里圓門鄉一千五百工

此係由城一區至七區十堰鎮之路參閱一區城十路

鄉道茅伏路

自茅箭塘至伏龍鄉

三十里茅箭鄉太平鄉

一千二百工計茅箭鄉二百工太平鄉一千工合如上數

省道老白公路自茶店至十堰

六十里圓門鄉十堰鎮

四十二百工計圓門二十工十堰鎮二十百工合如上數

省道老白公路自十堰至太花

三十里十堰鎮二千一百工參閱六區老白公路

省道老白公路自十堰至茅箭鄉

三十里萬家鄉伏龍鄉

由茅箭鄉交均縣界餘參閱一五六區老白公路計茅箭八百工萬家八百工伏龍八百五十工合如上數

合計

二百二十五里

一萬三千五百五十工

八區縣道

鄖淞路自南化至袁家營二十里

南化鎮趙河鄉一千二百工

參閱一四區鄖淞路計南化四百工趙河八百工合如上數

縣道鄖淞路

自袁家營至梅子關

二十里

趙河鄉東溪鄉

一千二百工計趙河二百工東溪一千工合如上數

總 計	縣道	鄖浙路	自南化鎮至荆紫關	六十里	南化鎮 甘津鄉 青崗鄉	三十六百工	計南化二十工甘津一千工青崗六百工 合如上數 查此路到荆紫關交浙川縣界
	區道	白南路	自南化鎮至雷家港	二十五里	南化鎮 化山鄉	一千二百五十工	由二區白桑關至南化之路計南化二百五十二工化山一千工合如上數
	區道	白南路	自雷家港至黃柿坪	十里	黃柿鄉	五百工	
	區道	劉南路	自龍洞鄉至南化鎮	十五里	龍洞鄉 南化鎮	七百五十五	由三區劉家洞至南化鎮之路計龍洞鄉六百工南化一百五十二工合如上數
	合計			一百五十里		八千五百工	
				二千二百八十五里		一十一萬五千三百工	

附註：1、縣道寬度定為四公尺，區道寬度定為三公尺，鄉道寬度定為二公尺，省道係照原有寬度補修。

2、路線及人工數目等項，係就地方實際情形，擇要估計，各區保實施工作有感困難時，得呈請縣府核示辦理。

78

3. 其他鄉村小道及此次被水冲壞各路要點，早經令飭各區保甲長督率壯丁趕速修復，上列各路，係擇要擬具。

4. 路段里數及施工人數，暫以聯保為單位，在本年十二月一日未施工以前，飭由各區聯保主任劃分各保內路段及施工人數，以昭劃一而達普遍目的！

5. 路線經過之聯保或小保，自應由該聯保或小保人民負責修築。其路線縱不經過該聯保或小保而因事實必要需該聯保或小保人民服役者；

應不分畛域前往修築，不得固守界限，致礙興修，合併註明。

鄖縣二十四年度人民服工役修濬塘堰一覽表

塘堰名稱	所在地	負責修濬之聯保	估計工數	備考
曲遠河堰道	四區曲遠河	大堰鎮曲遠鄉 清水鄉瓜子鄉 桃花鄉蝴蝶鄉	一萬二千工	計大堰三千工曲遠一千八百工清水二千二百工瓜子一千工桃花三千工蝴蝶一千工合計如上數餘詳附註
青蓮塘	一區城內舊鎮署前	儒林鎮	二千工	詳附註
蓮花池	一區城內南門街附近	迎武鎮	一千工	全上
池塘院	一區城內白衣巷附近	迎武鎮	五百工	全上
合計			一萬五千五百工	

附註：一、曲遠河堰道計劃，經已繪圖擬具預算，呈奉

鈞府建二字第三六五一號指令；候飭湖北省救災備荒委員會核議借款具復，再行飭遵等因；除俟借款核准再詳擬施工程序興修外，所有本堰土方工程，擬遵照

鈞府省建二字第一四九零號指令於本年度先行興修，其不能一次完成之土方，即依湖北省人民服工役規則第三條第三項之規定分年分段完成之。

2、鄖縣城內，西北多山，東南較低，一遇天雨，山水流急，街市不免積水，上列各池塘能容水緩流，應即修濬。

3、鄖縣全境多山，所有農田，多由私人沿溝沿河，依就地勢，稍為修理，即行灌溉，無大平坦水田長堰公塘，除上列各堰塘，應由公共合力興修外，其餘沿溝沿河私人應修之短小堰道池塘，已令各區保甲長，遵照修濬塘堰規則，切實辦理，合併註明。

鄭縣二十四年度人民服工役疏濬城鎮下水道一覽表

下水道名稱	所在地	負責疏濬之聯保	估計工數	備考
大西街及附近各巷下水道	城內	新仁鎮	三千工	
大東街下水道	城內	迎武鎮	一千工	
北門街下水道	城內	儒林鎮	五百工	
衛家巷下水道	城內	迎武鎮	五百工	
總兵坊巷下水道	城內	迎武鎮	五百工	
合計			五千五百工	

附註：1. 城內西北靠山，一遇天雨，山水不易暢流，應即疏濬下水道，以免污水滯集，妨

碍衛生。

考

又其他各鄉鎮，多依山作市，居戶不多，無修下水道必要，合併註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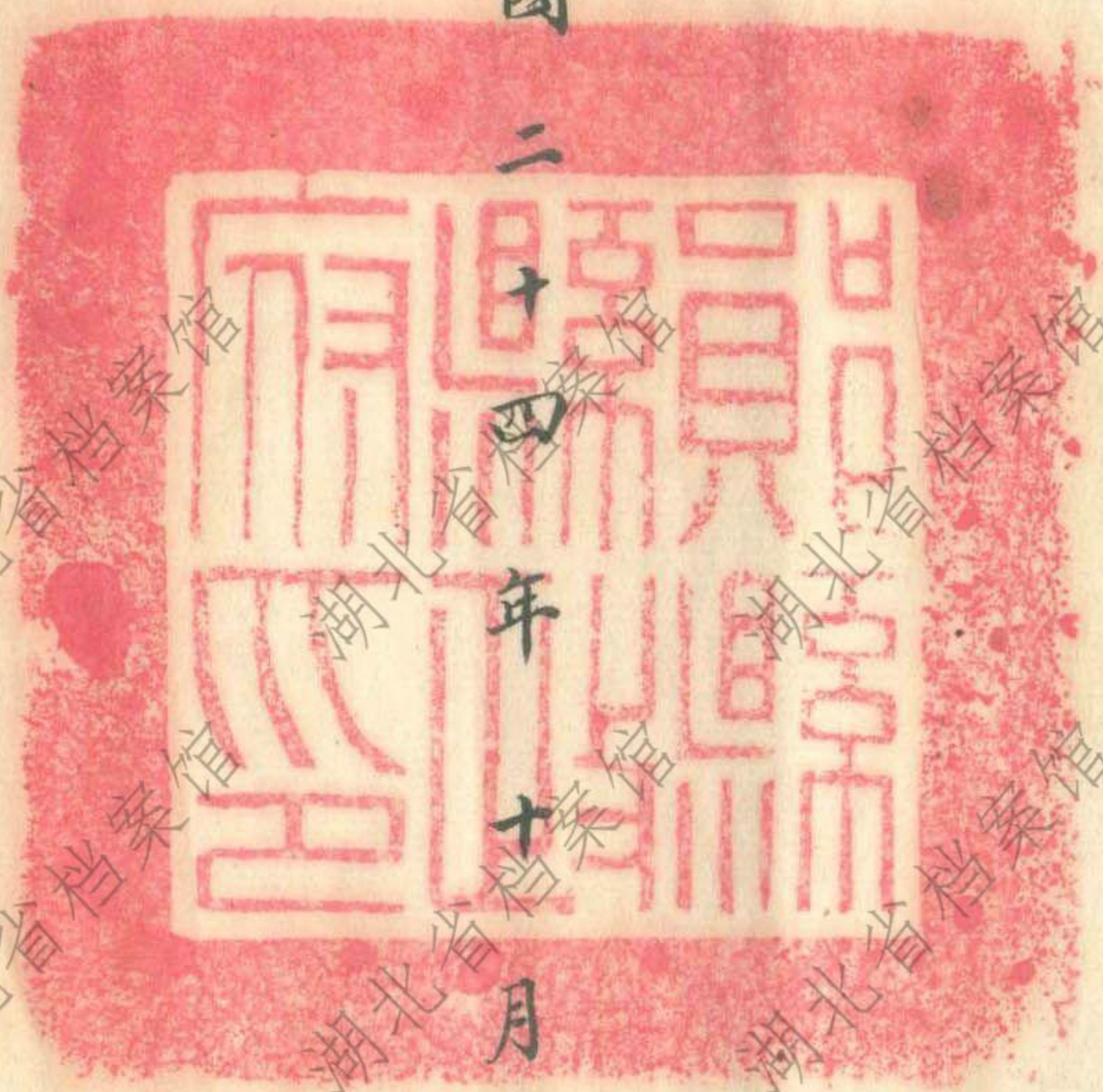
說明：人以上三表，係遵照

鈞府省建二字第一四九零號指令，又呈准實施辦法，並參酌水災後地方實際情形詳擬。

又計一區共二萬三千七百五十工。二區一萬四千三百五十工。三區一萬二千一百五十工。四區共二萬三千二百工。五區二萬零二百工。六區二萬零七百工。七區一萬三千五百五十工。八區八千五百工。合共一十三萬六千三百工。合併註明。

8/18

中華民國二十



四年十月

日兼鄖縣縣長關麟書



82

湖北省鄖縣人民服工役施行細則
民國二十四年度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鄖縣人民服工役施行細則 民國二十四年度

第一條 本細則依照湖北省人民服工役規則（以下簡稱規則）第二十一條訂定之。

第二條 本細則依照規則第七條，暨 省政府建二字第三七四七號訓令，與本縣呈准二十四年度人民服工役實施辦法，規定人民服工役一切手續事宜。

第三條 依照規則第七條規定，本年十月間，應由縣長督同各區區長，先行查明各保應服工役人數，暨呈准實施工役之種類、標準、程序分配列表，令區查填，呈報縣府，彙集核示辦理，以昭劃一。

前表由縣府依照呈准實施工役種類另定之。（如修築道路修濬塘堰疏濬下水道等表是）

第四條

凡本縣男子年在十八歲以上，四十五歲以下者，每人每年服工役五日。

第五條

本縣人民服工役時期，以本年十二月一日為全縣普遍開工日期，如遇陰雨不能工作時，得由各區保長，就地的量情形順延，務期達每人服工役五日目的，並將順延情形呈報縣府備查。

第六條

以縣之區域，為工役之區域，以保為單位。但保與保區與區之間，連帶辦理之工役，應由連帶之區保，隨時就地公商辦理；倘有特殊情形，不能辦理時，得呈請縣府核示辦理。

第七條

工役每日工作時間，計上午自八時起至十二時止，下午自一時起至五時止，共八小時。

84
第八條

在未施工前，除由縣府將人民服工役之意義種類及一切進行手續，布告人民週知外，并由各區區長定期召集所屬保甲長會議，切實講解人民服工役意義，種類，標準，施工程序，及開始施工日期，使各保長各個明瞭，轉相告知各人民，用廣宣傳，藉資推進。

第九條

各區保調查人民服工役人數確定後，除呈報縣府備查外，各區保應分存一份備查。

前項人民服工役調查表式樣，由縣府另定之。

第十條

施工時，各區保甲長，依照縣政府布告，召集應服工役之人，親至施工地點，實行工作，不得縱容規避，致干懲處，至施工時組織權限，分列如左：

一、每甲為一小組，甲長為小組長，負監工之責。

二、每保為一中組，保長為中組組長，負管理之責。

三、每區為一大組，區長為大組組長，聯保主任附之，負督察指導之責。

第十一條 關於免役及處罰，應遵照湖北省人民服工役規則第十一第十

二條辦理。

第十二條 遇有特殊工程，須專門人員指導者，應由各區長先期呈請縣

府轉請主管機關指派。

第十三條 工役所需之工具，火食，由負役者自備。需用材料，如當地無徵

集者，得由區長呈請縣府設法籌集；或由縣府轉請主管機關

籌集之。

第十四條

各區保甲長，不得藉口工役，向民間派款勒捐；違者，從嚴懲處。

第十五條

服役均須有裨地方公共利益為限，各區保甲長，不得假公濟私，圖利個人，違者從嚴懲處。

第十六條

工役期滿後，應遵照本規則第十七條之規定，由各區保甲長，將施工成績，報告縣政府，彙呈行政督察專員公署，轉呈 省府審核。

第十七條

各區保甲長，及聯保主任辦理公役之成績，應依本規則第十八條規定，由縣政府考核，分別獎懲，呈由行政督察專員公署，轉報

省政府備案。

第十八條

本細則自呈奉

省政府核准之日施行。

88

中華民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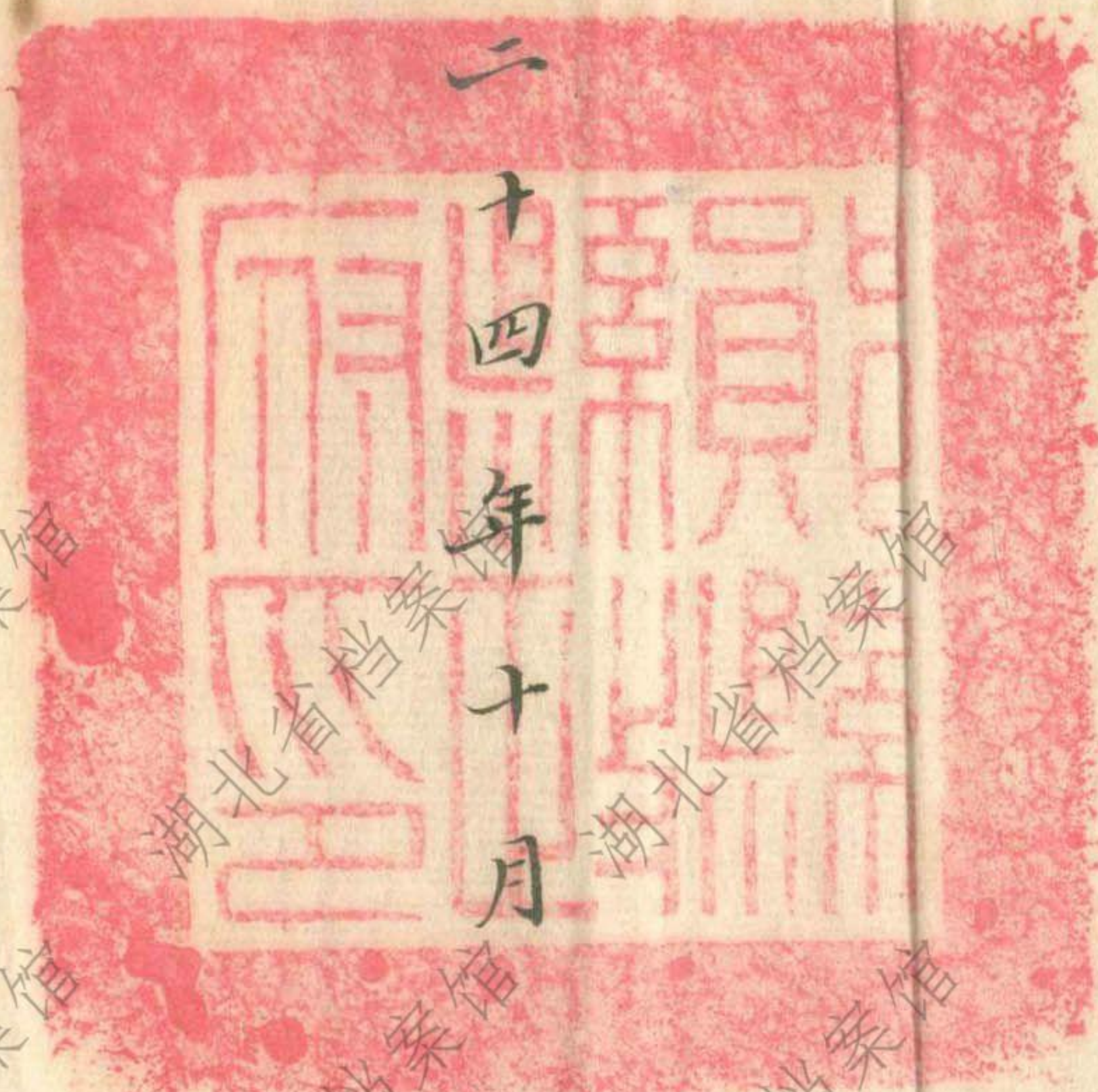
二十

四年

年

十月

月



日兼鄖縣縣長關麟書

